

仿真路面橡胶疲劳试验机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: DZ-CZHY-20201229

签订地点: 青岛

甲方: 大冢材料科技(上海)有限公司

乙方: 青岛创智恒业新材料有限公司

一、产品名称、规格型号、单位、数量、单价金额:

序号	产品名称	単位	数量	含税单价 (元)	合计含税金 额(元)	备注
1	橡胶路面疲劳试验机	台	1	99850	99850	eren leige er mei "nighen greigen generaligt en felle er g en et verve verde een en haaden.
合同总	·金额(大写): 玖万玖仟		元整		税含运费)	·····

二、质量标准及售后服务:

1、具体质量标准见对应技术协议,产品保修期2年(保修期从产品签收第二天起计);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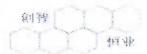
2、保修期间因乙方产品质量问题出现的任何故障,免费保修,产品维修的运费由甲方责;

- 三、交货地点:双方认可的合作单位青岛大学实验室,具体测试任务和测试场地由青岛大学负责(甲方与青岛大学另行签署合作协议),乙方负责提供技术人员在青岛大学进行实验测试。
- 四、交货时间: 技术协议确认并收到预付款后 _7 天。
- 五、运输方式及包装标准: 乙方指定物流, 乙方负责运输费用; 按产品质量等 17

六、验收:

- 1、验收标准: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;
- 3、验收时间:设备调试完成后_7_日内;
- 4、包装:按产品质量要求包装;
- 5、附件:设备的所有设计图纸和主要电器元件明细表。

3702120



七、提出异议的时间及方法:

- 1、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产品的名称、型号和质量不符合约定的,自产品到货后<u>7</u>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,甲方不提出或逾期提出的,产品视为符合合同约定。
- 2、因甲方使用、保管不当等原因造成产品损坏的,不得提出异议,若甲方因该原因提出异议,乙方不予认可。

八、结算时间及方式:

- 1、结算时间:甲方付清货款后,乙方<u>3</u>天内安排出货,产品出货后乙方开具相应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。
- 2、收款账号以乙方书面通知为准。
- 3、为确保产品质量经双方沟通,甲方留存<u>壹万元</u>(¥10,000)的货款作为质保金,质保期2年,之后以尾款的方式结算给乙方,乙方开具相应增值税发票给甲方。
- 4、支付方式:银行转账。

九、违约责任:

- 1、乙方逾期交货的,应按逾期交货金额每日千分之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
- 2、甲方无故中途废止合同,应偿付乙方未履行部分酬金总额的 50 %作为违约金。
- 十、合同发生争议时,双方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,交由双方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- 十一、本合同一式两份,双方各执一份,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具有同等法律效力,传真件有效。

甲方 (盖章): 大冢材料科技 (上海) 有限公司 乙方(盖章): 青岛创智恒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**扩**路 63 号 1 号楼 地址:上海徐汇区桂平路、ANDFAO、吴楼底层 A、B 座地址:青岛市域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(签字): 日期: 202 日期: 2021年3月 电话: 电话: 传真: 0532 55579176 传直: 开户银行:中国银行上海市漕河泾支行 开户银行:招商银行青岛秦岭路支行 帐号: 532905278410601 帐号: 440363682349